

# 2024年通辽市中心城区燃气安全运行管理提升建设项目（施工标段）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项目编号（K1505002025072803001001）

公示结束时间：2025-09-01 17:30:00

## 一、评标情况

### 【1】2024年通辽市中心城区燃气安全运行管理提升建设项目（施工标段）：

#### 1 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1名：安徽辉采科技有限公司，其他报价：1760.754313万元，质量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工期/交货期/服务期：100天；

中标候选人第2名：郑州兰盾电子有限公司，其他报价：1755.866247万元，质量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工期/交货期/服务期：100天；

中标候选人第3名：河南华维星电科技有限公司，其他报价：1759.289026万元，质量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工期/交货期/服务期：100天；

#### 2 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安徽辉采科技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夏仕留，（机电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 皖1342017201826969；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皖建安B(2016)0045930；建筑电气专业高级工程师 9342023000602073548）；

中标候选人（郑州兰盾电子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魏建兵，（机电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 豫1412017201730988；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豫建安B(2023)1178825；建筑电气专业中级工程师 C20210927010324900151）；

中标候选人（河南华维星电科技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任晓博，（机电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 豫1412023202303048；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豫建安B(2023)2514350；高级网络工程师 C2401104A0304853）；

#### 3 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要求：

中标候选人（安徽辉采科技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要求：符合；

中标候选人（郑州兰盾电子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要求：符合；

中标候选人（河南华维星电科技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要求：符合；

##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及方式

公示期间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如有异议，可依法向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提出，事项具体、签署真实姓名和有效联系方式的异议书将被受理。

公示时间：2025年08月27日至2025年09月01日

异议受理单位：

招标人：通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人：姜先生

电话：0475-8261558

代理机构：内蒙古中维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婧

电话：17647582381

投诉受理单位：

监督单位：通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通辽市科尔沁区滨河大街与永安路交汇处东侧路南

邮政编码：028000

投诉电话：0475-8277012

电子邮箱：tlszjjzhbzzx@163.com

### 三、其他

1：2024年通辽市中心城区燃气安全运行管理提升建设项目（施工标段）（招标编号：K1505002025072803001001）于2025年08月25日9时00分在通辽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评标工作已结束。经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认真比较和评审，现将评标结果进行公示，公示期间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如有异议，可依法向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提出，事项具体、签署真实姓名和有效联系方式的异议书将被受理。

公示时间：2025年08月27日至2025年09月01日

异议受理单位：

招标人：通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人：姜先生

电话：0475-8261558

代理机构：内蒙古中维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婧

电话：17647582381

投诉受理单位：

监督单位：通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通辽市科尔沁区滨河大街与永安路交汇处东侧路南

邮政编码：028000

投诉电话：0475-8277012

电子邮箱：tlszjjzhhbzzx@163.com

一、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及其排序：

施工标段

第一名：安徽辉采科技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17607543.13元

工期：100（日历天）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

资质等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

投标文件中载明的项目管理机构成员：

项目经理：夏仕留（机电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皖1342017201826969；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皖建安B(2016)0045930；建筑电气专业高级工程师9342023000602073548）；

技术负责人：汪学宝（建筑电气专业中级工程师9342022000601064720）；

安全员：张金柱（皖建安C3(2020)0245652）；

施工员：韩名锁（0341810393418000292；建筑电气高级工程师9342023000602073547）；

质量员：黄汝兵（0341810893418000284）；

资料员：王浩（0342311400011000218；建筑电气工程师合G20212033）；

材料员：司晓龙（0342311100011000157）；

电气工程师：周文慧（建筑电气中级工程师9342022000601064709）、王勤（建筑电气中级工程师9342022000601064710）；

通信工程师：廖自波（通信工程工程师(FG)20169414）；

安装工程造价师：王丽君（建[造]24203400005848）；

调试工程师：李旭东（建筑电气中级工程师9342022000601064725）、王大江（建筑电气中级工程师9342023000601098056）；

注册信息安全管理：潘佩琦（340102198301180010）；

技术员：葛胜（2502II04P）、张为民（2502II03P）。

投标文件中载明的业绩情况：

企业业绩：

1.包头市石拐新区城市基础设施生命线安全工程设备采购项目。

评标情况：综合得分90.58分。

第二名：郑州兰盾电子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17558662.47元

工期：100（日历天）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

资质等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

投标文件中载明的项目管理机构成员：

项目经理：魏建兵（机电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豫1412017201730988；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豫建安B(2023)1178825；建筑电气专业中级工程师C20210927010324900151)；

技术负责人：刘灵芝（系统集成项目管理中级工程师31420241141014312284)；

安全员：王辉（豫建安C3(2023)1178624)；

施工员：孙付民（0411810394118000030)；

质量员：王燕功（0411610894116000021)；

资料员：连寒（0411811494118000149)；

材料员：赵梦瑶（0411811194118000082)；

专业技术人员：张坤（电子信息通信技术高级工程师2024B014697）、陈玉亮（计算机及应用高级工程师0723893)；

安装工程造价师：张义山（建[造]14244100017981)。

投标文件中载明的业绩情况：

企业业绩：

1.河南中烟数据灾备中心项目一标段。

评标情况：综合得分85.46分。

第三名：河南华维星电科技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17592890.26元

工期：100（日历天）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

资质等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

投标文件中载明的项目管理机构成员：

项目经理：任晓博（机电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豫1412023202303048；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豫建安B(2023)2514350；高级网络工程师C2401104A0304853)；

技术负责人：冯玉国（通信专业设备环境中级工程师31320211041022200905、高级网络与信息安全工程师C2401003A1300241)；

安全员：陈长晓（豫建安C3(2024)1085551)；

施工员：张世杰（0412310300001000083）；

质量员：史丽萍（0412410800009000084）；

材料员：闫俊伟（0412311100001000249）。

投标文件中载明的业绩情况：

企业业绩：

1.郑州市第七人民医院滨河院区监控设施维保项目；

2.河南安彩半导体信息化网络与安防系统建设项目。

评标情况：综合得分81.34分。

二、招标文件中设置的资格要求及条件：

1、招标控制价：施工标段17611227.59元。

2、工期：100日历天

3、质量要求：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

4、其他要求：

1、企业资质要求：

1.1本项目施工标段要求投标人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2、人员资质要求：

2.1本项目施工标段要求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有效的机电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和B类安全考核合格证，且未在其他在建工程项目中任职。（组成联合体投标的由牵头人拟派项目经理）

2.2本项目施工标段要求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须具备有效的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或计算机、电子、自动化、通信、电气）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证书。（组成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任意一方满足即可）

2.3本项目施工标段要求拟派专职安全员，安全员须具备有效的C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组成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任意一方满足即可）

3、财务要求：要求具备近三年度（2022年—2024年）财务审计报告，投标人注册成立不足三年的，自成立之年起计。

4、根据《通辽市建筑市场信用管理办法》（2025）文件规定，对被记录不良行为记分单次达30分（含30分）以上的，公示期有效期内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本项目投标（以截至到开标时间通辽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不良行为记录公示信息截图为准）。

5、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被计入黑名单、不良行为及失信联合惩戒记录记录的，招标人将拒绝其投标（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网站查询结果截图为准）。

6、投标单位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有行贿犯罪案件记录的，招标人将拒绝其投标，以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行贿犯罪记录查询结果截图为准。

7、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8、投标单位以及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将被拒绝其投标（以信用中国网站的查询结果截图和信用报告为准）。

9、投标单位不得采用挂靠、转包、虚假业绩和代为投标等形式投标，一经发现，其中标无效并赔偿招标人全部损失。

10、本项目施工标段接受联合体投标，组成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以下要求：

10.1联合体成员数最多不得超过2家，项目经理应由牵头人拟派；

10.2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与义务（联合体协议书格式自拟）；

10.3组成联合体投标的，除招标文件中规定可以由联合体任意一方满足或达到的条款以外，其他资格要求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

10.4组成联合体投标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联合体投标的有关规定，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组成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中投标；

10.5具备相同资质不同资质等级的投标人组成联合体时，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

10.6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办理投标邀请、登记、领取文件、签署、递交投标文件、递交投标保证金、交纳代理服务费（如有）等事宜。

10.7联合体中标后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否决投标人投标的原因：无。；

2：公告发布媒介：（一）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 网址：<https://ggzyjy.nmg.gov.cn>；（二）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网址：<http://www.nmgztb.com.cn>；（三）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

#### 四、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通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五、联系人

招标人：**通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通辽市科尔沁区滨河大街64号**

联系人：**姜先生**

电话：**0475-8261558**

邮件：[tlszjwcjk@126.com](mailto:tlszjwcjk@126.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中维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绿地腾飞大厦B座17层**

联系人：**刘婧**

电话：17647582381

邮件：[nmgzw999@126.com](mailto:nmgzw999@126.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